

臺北市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列身心障礙資優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辦法
- (二) 臺北市資賦優異教育白皮書 (2016-2020)
- (三) 臺北市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實施計畫
- (四) 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5 學年度工作計畫
- (五)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4 月 21 日北市教特字第 10633984000 號函辦理

二、目的

- (一) 培養教師身心障礙資優教育專業知識，提昇教育內涵。
- (二) 增進教師身心障礙資優教育相關教學輔導知能，提昇教學效果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建國高級中學 (資優教育資源中心)

四、研習對象

- (一) 臺北市身心障礙資優學生安置學校教師。
- (二) 各教育階段學校對研習主題有興趣之特教組長、教師及家長。

五、研習內容

場次	時間	講題	講師簡介	研習地點
1	106.5.10 (三) 13:30~16:00	在逆境中探尋音樂桃花源	仁愛國中音樂班 退休張紀盈老師	紅樓二樓 資優研討室
2	106.6.7 (三) 13:30~16:00	雙重特教需求學生 優勢才能發展課程模組分享	吉林國小教師團隊	夢紅樓五樓 福爾摩沙講堂

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(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56 號)

七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教師：請於各場次研習前二日至特教通報網報名及自行查詢錄取狀況 (<http://www.set.edu.tw/>)。
- (二) 家長：請於各場次研習前二日至網路線上報名 ([線上報名網址 https://goo.gl/forms/CpdRoewFEITyTZE3](https://goo.gl/forms/CpdRoewFEITyTZE3))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，並請全程參與，出席者依規定核發研習時數。
- (二) 為響應環保，煩請參加研習教師自備杯具，謝謝合作。
- (三) 本校場地有限，恕不提供停車，請參加研習人員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出席。

九、經費：由臺北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 106 年度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經教育局核備，學校同意出席之研習教師核予公假。

十一、本計畫陳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